

证券代码：301368

证券简称：丰立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8

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因公司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及 5%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系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总股本增加致使股份比例被动稀释所致。
-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492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049,596 股。上述新增股份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120,100,000 股增加至 141,149,596 股。其中，浙江丰立传动科技有限公司认购 2,537,485 股，王友利认购 317,185 股，黄伟红认购 317,185 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台州市黄岩丰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台州市黄岩丰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文芹、王冬君、黄原琴不是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述股东合计持股比例由 46.61%被动稀释至 41.91%，权益变动触及 1%和 5%整数倍。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浙江丰立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南城街道十里铺村 38 号（自主申报）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台州市黄岩丰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院桥镇高洋工业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文芹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冬君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台州市黄岩丰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院桥镇高洋路 9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伟红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友利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原琴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8 月 31 日		
权益变动过程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049,596 股，公司总股本由 120,100,000 股增加至 141,149,596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46.61% 被动稀释至 41.91%。		
股票简称	丰立智能	股票代码	301368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增持股数（万股）		被动稀释比例（%）
A 股	317.1855		4.70
合 计	317.1855		4.7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新增股本，导致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浙江丰立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44,404,200	36.97	46,941,685	33.26
台州市黄岩丰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2,950	3.47	4,162,950	2.95
黄文芹	2,529,090	2.11	2,529,090	1.79
王冬君	2,088,990	1.74	2,088,990	1.48
台州市黄岩丰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560	0.76	916,560	0.65
黄伟红	900,000	0.75	1,217,185	0.86
王友利	752,940	0.63	1,070,125	0.76
黄原琴	223,830	0.19	223,830	0.16
合计持有股份	55,978,560	46.61	59,150,415	41.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978,560	46.61	55,978,560	39.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3,171,855	2.25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王友利、黄伟红、浙江丰立传动科技有限公司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			

	结束并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	----------------------

特此公告。

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